

公司代码：600650 900914

公司简称：锦江投资 锦投 B 股

上海锦江国际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19年母公司年初未分配利润445,519,414.33元，加本年净利润252,320,655.27元，减2019年内发放的2018年度现金股利137,902,526.75元，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559,937,542.85元。

利润分配方案为：按2019年末总股本551,610,10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50元（含税，B股股利折算成美元支付），分配现金股利总额为137,902,526.75元。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锦江投资	600650	新锦江
B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锦投B股	900914	新锦B股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沈贇	张君
办公地址	上海市延安东路100号10楼	上海市延安东路100号10楼
电话	(021)63218800	(021)63218800
电子信箱	shenyun@jjtz.com	zhangjun@jjtz.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本公司主要经营以下几项业务：

1、主要业务：报告期内，本公司主要经营包括车辆营运业务、汽车销售业务和低温物流业务，合资设立的锦江联采供应链有限公司主要经营供应链管理业务，参股的锦海捷亚主要经营国际货代业务，参股的上海浦东国际机场货运站有限公司经营仓储业务。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2、经营模式：

（1）车辆营运业务方面，公司所属锦江出租公司、锦江外事公司和锦江商旅公司提供出租汽车和商务租赁等各类服务，公司出租车、租赁车、旅游车等各类车辆约 1 万辆，是上海市综合接待能力最强的汽车租赁服务企业之一。

（2）汽车销售业务方面，公司在上海市吴中路 100 号投资建设了“锦江汽车服务中心”，汇集了通用、大众、丰田和日产等品牌的 4S 店，提供汽车销售、保养和维修等综合配套服务，已显现出一定的集聚效应。

（3）低温物流方面，本公司拥有自有和租赁冷库规模约 10 万吨，具有较强的冷藏和低温配送能力。

3、行业情况：

（1）随着中国经济的持续增长，市场对汽车营运及相关业务、物流相关服务及汽车销售及维修服务的需求日益增加。上海正在进行产业结构战略调整，将服务业定位重点产业，“大虹桥”、“迪士尼”、“进口博览会”等重点项目的推进，将为本公司的核心业务发展创造大量机遇。

（2）随着中国推进“一带一路”倡议，以及上海重点打造国际经济、国际金融、国际航运、国际贸易等“四个中心”和“自由贸易区”等项目，为物流产业提供了重要的机遇。本公司下属的常温、低温等物流业务将由此受益。

（3）移动互联网等新兴渠道的崛起对传统汽车服务营运商既是机遇也是挑战。传统汽车服务营运商拥有线下资源优势，积极推进“互联网+”，稳步布局网上业务发展，将成为本领域新的增长点。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9年	2018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7年
总资产	4,893,356,782.28	4,510,811,930.06	8.48	4,543,365,702.60
营业收入	2,541,805,661.55	2,435,409,240.53	4.37	2,368,745,860.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7,795,144.17	267,093,471.78	0.26	247,462,406.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28,892,662.15	226,536,166.37	1.04	226,451,864.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506,073,889.96	3,242,861,495.54	8.12	3,361,246,145.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554,772.03	115,621,914.23	98.54	242,970,997.4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85	0.484	0.21	0.44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97	8.09	减少0.12个百分点	7.48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562,682,863.44	631,254,865.47	601,017,764.22	746,850,168.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7,394,630.76	84,800,441.25	49,663,557.80	55,936,514.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4,401,646.13	75,600,953.80	48,442,175.23	40,447,886.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764,051.73	87,465,324.59	66,452,082.37	38,873,313.34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9,53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7,803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的股 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上海锦江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212,586,460	38.54		无		国有法人
上海锦江饭店有限公司		3,761,493	0.68		无		国有法人
ISHARES CORE MSCI EMERGING MARKETS ETF	614,499	2,979,041	0.54		未知		境外法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上海国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91,300	2,308,795	0.42		未知		其他
NORGES BANK		2,232,186	0.40		未知		境外法人
VANGUARD TOTAL INTERNATIONAL STOCK INDEX FUND	228,435	2,173,567	0.39		未知		境外法人
VANGUARD EMERGING MARKETS STOCK INDEX FUND	27,700	1,738,710	0.32		未知		境外法人
上海锦江汽车服务有限公司（工会）		1,600,000	0.29		无		国有法人
张永光	351,161	1,311,308	0.24		未知		境内自然人
EBORAH WANG LIN		1,300,000	0.24		未知		境外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 10 名股东中，第 1 名股东和第 2、8 名股东存在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关系。公司控股股东上海锦江资本股份有限公司是上海锦江饭店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上海锦江汽车服务有限公司（工会）是本公司的下属组织。其他股东，公司未知其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年度工作目标和股东大会及董事会的要求，稳定有序的推进各项工作，经济运行实现稳中有进。

锦江汽车

1、报告期内，锦江汽车圆满完成第二届中国进口博览会接待任务。锦江汽车公司继首届中国进口博览会后，继续承担参会外国政府商贸代表团、访问团的核心供车保障以及相关政府机关的工作用车任务，前后共投入用车近 1,300 辆，直接参与任务的一线驾驶员和后勤保障人员 1,300 余人，以优质、安全、高效、圆满的接待工作，赢得参会各国贵宾和会议筹备各方高度肯定，向世界展示了中国风采、上海风采、锦江风采。

2、抓住会务会展赛事、邮轮以及迪士尼市场机遇，积极扩大集群性供车业务市场规模。报告期内，圆满完成“世界执行大会”、“十三届二次政协会议”、“F1大奖赛”、“第二届国家品牌日”、世界人工智能大会、第20届中国国际工业博览会、陆家嘴论坛、市长咨询会、汇丰杯高尔夫公开

赛等大型会务、赛事用车业务2,700余批，提供车辆服务3,700余辆次，同比增长86%；继续保持邮轮接待用车市场的领先地位，承接银音号、威斯特丹号、蓝宝石公主号、玛丽女王号等邮轮41艘次，提供车辆服务近1,500辆次，同比增长30%。目前，迪士尼供车项目主要包含园区内游客蓝色巴士接送业务、园区外员工宿舍和酒店接送业务、员工日班和夜班接送业务。报告期内，园区内外共投入车辆51辆，总运营26万班次。此外，公司高档商务车包车总量达到近1,900余辆，其中新增租赁长包业务56辆，净增客户超过15家。

3、报告期内，共销售新车超过 8,000 辆，售后维修 8.44 万余台次，汽销汽修企业网络咨询数达 9.2 万余次。

锦江低温

1、吴泾公司进一步提升包库业务比重。业务部门积极主动引导原有的零租客户转向包库运作，全年包库面积增加到 45,900 方米，库房综合利用率上升到 87%；同时重点服务好大客户，把握关键大客户作为公司为吴泾公司的服务和营销重点，积极引入大客户冷藏业务，全年业务取得稳定增长，全面完成当年经营任务。

2、新天天继续以餐饮客户为业务重点，坚持仓配一体业务模式。报告期内，新天天完成了经营场所的平稳搬迁，并努力维护好老客户，延续了与重要客户业务合作。同时，积极引入新客户，完成了 11 家新客户的签约工作。截至报告期末，新天天客户总数达到 62 家，其中仓配一体客户 48 家，同比仓配一体客户占比提高了 11 个百分点。

锦海捷亚

1、2019 年由于各种外部因素影响，锦海捷亚的传统空海运业务均受到较大挑战。面对不利环境，锦海捷亚充分发挥上海总部优势，积极拓展境内物流业务，统筹协调各地分公司开发运营了一批综合物流项目，取得了较为良好的成效。

2、继续推进集中采购，通过强化重要口岸核心产品的开发、集中资源营运包板业务、加强代理开发和网络业务、落实海运美线签约、培训新精品航线等举措，进一步降低了营运成本，集中采购工作初显成效。

3、报告期内，锦海捷亚通过了中国海关认证（AEO 一般认证），后续会根据自身情况和经营需要，适时申请高级认证。

“互联网+”

报告期内，锦江汽车积极探索优化业务结构、优化牌照资源的网约车合作新模式，努力迈出平台合作经营步伐。此外，乘着“先行先试，积累经验”的理念，公司目前设立了网约车项目专属机构，并统筹公司资源，配备符合网约车资质驾驶员，借用外事和出租公司车辆，分别投入多个第三方平台，开展网约车服务。

锦江低温持续推进 WMS 软件项目，针对吴淞公司、吴泾公司的业务变化对软件操作进行优化与数据维护；对锦恒公司进行 wms 版本独立化操作，使其在仓储操作导入，网络，计费等个性化要素可进行定制二次开发，实现与业务的匹配。锦江低温采用现代化的技术帮助各企业提高工作效率，降低运营成本，新天天借助搬入吴淞冷链基地时机，扩大语音分拣系统的使用，从原先的三家餐饮客户的使用扩大到所有餐饮连锁客户覆盖。使用后准确率达到 99.8%以上，不断优化和推广现代化物流技术，提高企业竞争能力。

锦海捷亚积极推进 OFM 项目开发工作。IT 部门积极与业务部门沟通，做细项目需求征询，做实项目开发和上线准备工作，报告期内上海空运出口系统正式上线运行，并进行了持续优化完善。后续空运进口、海运出口、海运进口以及直客版本开发，按照“满足运营、逐次开发，控制成本、量力而行，先做急需、再做提升”的原则，对 OFM 项目总体目标、存在的问题、实施方

案、过程控制等方面进行阶段性总结分析，为后阶段有序、高效的项目实施打下基础。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5.42 亿元，同比上升 4.37%，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68 亿元，同比上升 0.26%。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于 2017 年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上述四项准则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本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金融工具准则修订内容主要包括：金融资产分类变更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三类。金融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由“已发生损失法”改为“预期损失法”。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中衔接规定相关要求，公司对上年同期比较报表不进行追溯调整，仅对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进行调整。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后，按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以下简称“财会〔2019〕6 号文”）的要求进行会计报表列报。

公司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并按“财会〔2019〕6 号文”要求进行会计报表列报，对公司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公司及合并财务报表于 2020 年 3 月 25 日已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

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参见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参见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